

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9 月 22 日召开了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修订背景与原因

为聚焦新材料核心主业，盘活存量资产、提升资产运营效率，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召开了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转让本部及子公司水泥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目前已完成标的资产的交割工作，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不再开展水泥生产、销售及配套辅助业务。

鉴于公司原经营范围中包含的水泥生产、销售等业务类目已与当前实际经营业务不符，为确保工商登记信息与公司业务实际保持一致，且更符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企业经营范围规范化表述的监管要求，现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相应调整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经营范围条款作出对应修订。

二、经营范围变更内容

（一）原登记经营范围

许可项目：水泥用石灰石开采，氧气、溶解乙炔、醋酸乙烯、电石、工业乙酸酐、工业冰乙酸、乙醛、醋酸甲酯生产与销售。

一般经营项目：各种高低聚合度和醇解度的 PVA 系列产品、高强高模聚乙烯醇纤维、超高强高模 PVA 短纤及长丝、PVA 水溶性纤维、聚乙烯醇薄膜、PVB 树脂、可再分散性乳胶粉、粘合剂用相关产品、聚乙烯醇强力纱、涤纶纤维、聚酯切片、聚醋酸乙烯乳液、高档面料、水泥、石灰制造、销售，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三级（限建筑分公司经营），设备安装，

机械加工, 铁路轨道衡计量经营; 建筑用石料、水泥用混合材、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;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(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)

(二) 拟变更后的经营范围

删除经营范围中水泥相关业务类目, 调整后具体为:

许可经营项目: 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; 危险化学品生产; 危险化学品经营; 危险废物经营。

一般经营项目: 合成材料制造 (不含危险化学品); 合成材料销售; 合成纤维制造; 合成纤维销售; 新型膜材料制造; 新型膜材料销售; 塑料制品制造; 塑料制品销售; 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; 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; 生物基材料制造; 生物基材料销售;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(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); 化工产品生产 (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); 化工产品销售 (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);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(不含危险化学品);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 (不含危险化学品); 固体废物治理; 货物进出口; 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。

三、《公司章程》条款修订明细

根据上述经营范围调整, 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第十四条 关于公司经营范围的条款进行修订, 具体如下: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四条 公司许可经营项目: 水泥用石灰石开采, 氧气、溶解乙炔、醋酸乙烯、电石、工业乙酸酐、工业冰乙酸、乙醛、醋酸甲酯生产与销售。公司一般经营项目: 各种高低聚合度和醇解度的 PVA 系列产品、高强高模聚乙烯醇纤维、超高强高模 PVA 短纤及长丝、PVA 水溶性纤维、聚乙烯醇薄膜、PVB 树脂、可再分散性乳胶粉、粘合剂用相关产品、聚乙烯醇强力纱、涤纶纤维、聚酯切片、聚醋酸乙烯乳液、高档面料、水泥、石灰制造、	第十四条 公司许可经营项目: 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; 危险化学品生产; 危险化学品经营; 危险废物经营。公司一般经营项目: 合成材料制造 (不含危险化学品); 合成材料销售; 合成纤维制造; 合成纤维销售; 新型膜材料制造; 新型膜材料销售; 塑料制品制造; 塑料制品销售; 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; 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; 生物基材料制造; 生物基材料销售;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(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);

销售，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三级（限建筑分公司经营），设备安装，机械加工，铁路轨道衡计量经营；建筑用石料、水泥用混合材、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）	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固体废物治理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。
--	---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. 《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修订稿）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9 月 23 日